



热门文章

用多元线性

何加强会计

国外汇储备

国衍生金融

间借贷利率

章

章

品市场竞争

业银行走混

国存款保险

国创业板市

华夏并购案

[2008年9月]浅析云南省农村信用社改革成效及存在问题

【字体: 大 中 小】

作者: [字 军 姜 艳] 来源: [本站] 浏览:

2004年9月,云南省按照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推进了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工作,四年来取得成效:管理体制初步理顺,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法人治理结构初步完善,经营机制得到营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明显提高,有力支持了“三农”和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但也存

一、采取措施,推进改革顺利进行

云南省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工作启动以来,地方政府、人民银行、银监局、各县联社、行业等都采取了多种措施分别落实改革的要求,有力地推动了工作的开展。

(一)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为农村信用社改革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省委、省政府立足于完善农村金融服务,支持“三农”和地方经济的发展,积极贯彻国务院部署,扎实推进农村信用社改革工作,在中央扶持政策基础上,从多方面制定了对农村信用社扶持政策,由省财政安排资金对部分困难信用社营业网点及安防设施改造进行补助并建立风险004年按3%上缴营业税为基数,对2005~2010年新增部分予以返还;取消对农村信用社开户7性政策;组织开展清收机关事业单位和国家公职人员拖欠农村信用社的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帮助支持农村信用社深化改革,加快发展,为农村革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二)产权制度改革基本完成

云南省共组建4家农村合作银行和123家县级统一法人联社,全省法人机构数由改革前1403个,现有机构网点2431个,从业人员1.9万人。通过产权制度的改革,明晰了产权关系,健全“机构,形成了决策、监督、执行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圆满完成了对工行45家县级收和整合工作。

(三)人民银行资金支持帮助农村信用社摆脱历史包袱

2005年6月、9月、12月、2006年3月云南省128家农村信用社(市)联社分4批共获得专项据159,986.2万元。专项中央银行票据的发行,累计置换了云南省农村信用社不良贷款13514元,占专项中央银行票据数额的84.47%,使全省农村信用社当期的不良贷款率直接下降了2.点;累计置换了云南省农村信用社历年亏损挂账24840.68万元,占专项中央银行票据数额的使全省农村信用社2002年末历年亏损挂账的29.52%通过票据得到置换,当期农村信用社资本接提高4.07个百分点。

(四)部分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已获得专项票据兑付,进一步增强了支农资金实力

截至2008年2季度,云南省128家农村信用社专项中央银行票据兑付全部到期,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专项中央银行票据兑付考核操作程知(银发[2006]13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实施进展情况,按照专项票兑付考核标准及要点,昆明官渡合作银行等76家农村合作金融机构积极围绕改革试点工在明晰产权关系、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加强内部管理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资本充足率和不例降幅达到兑付条件,经营财务状况逐步好转,支农服务功能明显增强,经人民银行和银监构的初审、复审、考核,昆明官渡合作银行等76家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分4批实现专项中央行付,共计得到兑付资金95,933.6万元,分别占全省专项中央银行票据发行额度和发行县(市)9.96%和59.38%,实现专项中央银行票据兑付工作金额过半、兑付县(市)过半,标志着全工作取得了预期成效。这76家农村合作金融机构专项中央银行票据的兑付,增强了农村合作的资金实力,对加大“三农”服务、促进地方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行业管理助推农村信用社管理体制的改革

2005年3月,省联社组建成立,保留了两个市级联社,在14个州市成立了办事处,建立和完善律管理的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从农村信用社实际出发,围绕加强班子队伍建设、内控制度务体系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提升了农村信用社的内控管理水平和市力。

(六)强化内部控制,促进农村信用社风险防范

全省农村信用社建立健全了科学的内部授权授信及信贷、财务管理制度,稳妥推进人事管理工和薪酬分配“三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促进了经营能力改善和风险的防范,增强了自我我发展能力。

二、改革成效分析

(一)资金实力和盈利水平增强,经营收入增长较快

截止2008年6月末,全省农村信用社各项存款余额1328.1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930.29亿元,分别比改革前的2004年6月末增长173.41%和148.49%,翻了一翻以上,高于同期全省金融机构平均增长水平;存、贷款市场份额分别为17.2%和15.15%,分别比改革前提高5.16和3.3个百分点,列居全省第二位。在存、贷款上升的同时,农村信用社各项收入也大幅增加,2007年实现财务总收入72.1亿元,比2004年增长156.77%,实现利润7.7亿元,历年亏损挂账由改革前的9.53亿元降至1.85亿元。拨备充足率为42.9%,高于全国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平均水平20.5个百分点。

(二)股本金增加较快,资产质量明显改善,抗风险能力增强

2007年末,股本金总额为27亿元,比2004年末增长33.33%,资本充足率为12.12%,比2005年末上升3.06%。截止2007年末,按四级分类不良贷款占比6.61%,比改革前下降11.44个百分点;按五级分类不良贷款占比15.9%,较全国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平均水平低5.1个百分点,较全国农村信用社平均水平低9.8个百分点,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农村金融主力军地位不断巩固

截止2007年末,云南省农村信用社农业贷款余额达到630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78%。目前共建立农户经济档案608户,占全省农户总数的69%,农户贷款面达到73%。

近年来,农村信用社通过改革,按照“立足三农,服务城乡,支持中小企业,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市场定位,积极筹措资金,改进服务方式,加大支农工作力度,逐渐成为自主经营、自我约束、自我发展和自担风险的市场主体,成为服务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的地方性金融机构。

120+ renowned advisors reveal what to buy and what to sell

Meet face-to-face with top investment experts

Acquire a global market perspective

Discover profitable investment insights...

The WORLD MONEY SHOW
Uniting the Global Investment Community

insights... investment boutique discover

120+ renowned advisors reveal what to buy and what to sell

Meet face-to-face with top investment experts

Acquire a global market perspective

Discover profitable investment insights...

The WORLD MONEY SHOW
Uniting the Global Investment Community

insights... investment boutique discover

三、存在问题

农村信用社改革虽然取得了较大的进展，但离改革总体要求还有差距，改革中出现的问题值得关注：

(一) 法人治理结构流于形式，行业管理部门发挥着所有者权利

一是行业管理部门直接拥有农村信用社管理人员任免的权利；二是拥有经营管理的权利。以省联社为经营单位的现象较突出，行业管理部门出现集中调度资金的倾向，现有9家农村金融机构是全国银行间市场成员，但实际发生业务的机构只有1家。行业管理的集中和加强，一方面有利于农村信用社管理规范化，摆脱经营的困境。但另一方面也直接与农村信用社的自主经营原则相矛盾，不利于其发挥经营的积极性、主动性，更不利于广大农村农户的信贷需求，与改革目标背离，不符合改革试点工作的初衷。

(二) 中央银行专项票据兑付指标达标率差，部分农村信用社票据兑付工作困难大

由于历史和经济不平衡的原因，部分农村信用社财务状况尚未得到有效改善，在盈利能力较低的情况下，成本费用支出仍未得到有效控制；一些农村信用社信贷管理滞后，新增贷款的风险开始显现，又产生了新的包袱，不良贷款增幅高于贷款增幅，出现了不良贷款比例反弹的现象；一些农村信用社化解历史包袱、改善资产质量进展缓慢，抵债资产和呆滞贷款数额较大，考虑其实际损失后，影响资本充足率和不良贷款比例降幅达标，部分经营困难地区的农村信用社难以达到专项票据的兑付条件。

(三) 农村信用社对政策支持存在一定的依赖性

由于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设计中，以政策扶持为主，因此农村信用社在经营及化解历史包袱上偏重于争取政策支持，而依靠自身采取的措施力度不够，效果不佳，部分经营管理者存在“等、靠、要”的思想。

四、几点建议

(一) 农村信用社改革应维持现有的农村信用社以县（县级市）为法人单位的产权组织格局

目前我国不缺大银行和中型银行，我国改善农村金融服务和服务“三农”的重要性，都要求农村信用社以县（县级市）为法人单位的产权组织格局，要保持长期稳定，不宜通过行政手段推动以省为法人单位的农村信用社产权制度改革。我国应鼓励真正意义上的市场并购或者市场退出，而不应该是行政主导的产权统一上收。产权制度改革不仅涉及到机构的业务范围的变动，最重要的还是关系到金融机构的可持续性发展问题。何种机构以什么样的产权组织形式存在，应该是其按照市场化原则自主选择的结果。可见农村金融体系无论是合作制，还是股份制、股份合作制，都不能改变和削减其支农服务的功能。有利于农户增收、农业发展和农村经济增长的金融需求的满足，应当赋予农村信用社的基本功能。只要是有利于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产权制度和组织形式，都是信用社发展的可行方向。

(二) 采取措施，制定政策，争取获得票据兑付

为确保边疆贫困地区的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方案顺利实施，使农村信用社做到产权明晰、法人治理结构完善、财务状况良好、抗御风险能力增强，促进边疆农村信用社建立长效机制，真正达到改革试点的目的，除农村信用社要努力外，建议人民银行、银监会适当放宽条件，争取在2009年内全部票据获得兑付，进一步增强农村信用社的资金实力。

(三) 农村信用社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服务“三农”的宗旨

一是要不断深化产权制度的改革，促进经营机制的转换；二是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创新开拓，加快发展，进一步提升支农服务水平；三是要坚持可持续发展要求，强化内控，有效防范控制风险。

(作者单位：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货币信贷处)

【 评论 】 【 推荐 】

评一评

正在读取...



笔名：



评论：

发表评论

重写评论

[评论将在5分钟内被审核，请耐心等待]

【注】 发表评论必需遵守以下条例：

- 尊重网上道德，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有关法律法规
- 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民事或刑事法律责任
- 本站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本站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您的评论
- 参与本评论即表明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上述条款

Copyright ©2007-2008 时代金融

XML RSS 2.0

POWERED BY
54NB

EliteArticle System Version 3.00 Beta2

当前风格：经典风格

云南省昆明市正义路69号金融大厦